

扬州华光照明工程有限公司（2024-2025年度）钢纤维井盖框采购项目（二次）公开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JHCN-202431号）

项目所在地区：江苏省扬州市广陵区

一、招标条件

本扬州华光照明工程有限公司（2024-2025年度）钢纤维井盖框采购项目（二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50万元，招标人为扬州华光照明工程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本项目服务周期为一年，总预算50万元（采购量以采购人的实际需要为准，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其中风险），每个规格型号投标报价不得超过其最高限价，否则做无效投标处理。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扬州华光照明工程有限公司（2024-2025年度）钢纤维井盖框采购项目（二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扬州华光照明工程有限公司（2024-2025年度）钢纤维井盖框采购项目（二次）：

- （1）投标函(原件)；
 - （2）资格声明(原件)；
 - （3）若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原件备查)；若授权代表参加的，须提供《法人授权书》原件和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原件备查）；
 - （4）营业执照副本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相关身份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 （5）依法缴纳职工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税务、银行或社会保险基金管理部门出具的近六个月内任意一份缴纳职工社会保障资金的缴款凭证或缴款证明)或者两人及以上的劳动合同(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 （6）投标人近六个月内任意一份依法纳税的缴款凭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 （7）投标人近六个月内任意一份纳税申报表或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2023年财务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 （8）投标人参加本次国企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
 - （9）投标人信用承诺书（原件）；
- 注：①如个体工商户、自然人、事业单位等非企业法人确实无法提供上述5-7三项材料的，需提供相应情况说明。
- ②享受国家政策缓交或减免规费税金的，可提供政策支持文件替代相关证明材料。

③上文中“近六个月内”指“2024年6月-11月”。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4-12-11 09:00到2024-12-18 16:00

获取方式：现场报名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1-02 09:30

递交方式：现场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1-02 09:30

开标地点：锦禾辰（扬州）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开标室（邗江中路371号邗粮农发6楼）

七、其他

潜在投标人如确定参加投标，请于2024年12月11日至2024年12月18日（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现场报名（招标公告公示期内）；

报名具体时间及方式：请于招标公告公示期内上午9:00~11:00、下午14:00~16:00时到锦禾辰（扬州）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邗江中路371号邗粮农发6楼）咨询处窗口报名；

报名申请人需提供以下材料参加报名并购买招标文件：

- 1) 经办人报名须提供投标人介绍信原件（原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 2) 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 3) 提供承接过类似项目业绩合同（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售价：人民币300元/份，售后不退。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扬州华光照明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 扬州市北柳巷5号

联 系 人： 黄部长

电 话： 0514-82803561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锦禾辰（扬州）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扬州市邗江区邗江中路371号邗粮农发6楼

联 系 人： 周锋

电 话： 0514-82803561

电 子 邮 件： 602160242@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周锋（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